

##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0年2月4日上午11时30分,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0年1月29日通过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 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 实到监事5人, 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经举手表决, 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经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65,791,286.55 元。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相关法规, 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 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资金置换行为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 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经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65,791,286.55 元。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同意 9 票, 弃权 0 票, 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2月5日